

证券代码：002679

公司简称：福建金森

公告编号：JS-2021-023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 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1]361Z0274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关于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容诚专字[2021]361Z0274 号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金森公司）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容诚审字[2021]361Z0025 号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2017 年修订）的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2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的规定，福建金森公司管理层编制了后附的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是福建金森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福建金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福建金森公司实施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福建金森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福建金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此页无正文，为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容诚专字[2021]361Z0274 号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建彬

中国注册会计师：韩经华

2021 年 4 月 28 日

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福建金森林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0年初占用资金 余额	2020年度占用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占用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末占用资金 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小计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小计				-	-	-	-	-		
总计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 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 计科目	2020年初往来资金 余额	2020年度往来累计发 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0年度往来资 金的利息(如有)	2020年度偿还累 计发生金额	2020年末往来资金 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将乐县青溪林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007.71	2,599.54			21,607.25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将乐县万森林业采育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305.15	3,750.63			12,055.78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福建金森碳汇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其他应收款	3.47				3.47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福建金森森林资源开发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1.24	101.82			223.06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福建金森储备林建设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23.53			723.53	资金周转	非经营性往来
关联自然人(适用上交所)/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适用深交所)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适用上交所主板)/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适用上交所科创板及深交所)								-		
								-		
总计				27,437.56	7,175.53	-	-	34,613.09		

公司法定代表人：张锦文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陈艳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师红